

#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## 重要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属于异常波动。经征询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，除已披露事项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2. 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 24.31%，远超行业同期水平；市盈率达到 23.17，高于行业均值 9.57。
3.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持平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4.49%。

提请投资者谨慎投资，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

#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2022 年 4 月 6 日、4 月 7 日、4 月 8 日，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### 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如下：

1.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10派2.5元，已于2022年3月29日披露，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2021-003、011号公告）。除上述现金分红预案外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。

2. 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

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3. 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。

4. 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公司股票异动期间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# **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**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#### **1.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**

2022年4月6日、4月7日、4月8日公司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截止2022年4月8日收盘公司动态市盈率为23.17，同期水泥建材板块指数（东方财富BK0424）涨幅8.85%，水泥板块指数成份公司平均市盈率为9.57，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远超行业同期水平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#### **2. 公司经营风险，2021年度营业收入同比持平、净利润同比下滑。**

2021年度公司共完成营业收入23.40亿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，利润总额6.17亿元，同比下降11.96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.61亿元，同比下降14.49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.81亿元，同比下降5.59%。实现每股收益0.2495元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2.2334%。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9日